

山西医科大学汾阳学院文件



一、评审原则

二、岗位分类

三、评审范围

四、评审条件

五、报 材料要求

五、评审程序

六、时 安排

七、有关说明



件 1

一、评审范围：

二、基本条件

三、晋升教授条件

(一) 正常晋升

1、教学必备条件

2、科研必备条件

4、艺术、体育专业补充条件

四、晋升副教授条件

(一) 正常晋升

1、教学必备条件

4、艺术、体育专业补充条件

破格晋升条件

五、晋升讲师条件

(一) 学历及任职年限

(二) 教学业务必备条件

(三) 科研业务必备条件

任现职以来，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一、基本条件

(一) 学历和资历条件

(二) 教育教学工作

(三) 工作实绩要求

(四) 科研成果要求

三、晋升副教授条件

(一) 学历和资历条件

(二) 教育教学工作

(三) 工作实绩要求

一、教学必备条件

二、社会服务与科技成果应用推广型科研必备条件和其他应 备条件

1. 教授

2. 副教授

三、符合下列条件者申报教学型、教学科研型、科研教学型或专职 辅导员型教师 级职务均可替代其他应具备条件之一，同时可替代 1 篇国家级核心期刊论文或替代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一

件 2

